

证券代码：832469

证券简称：富恒新材

公告编号：2024-053

深圳市富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6月26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6月20日以邮件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姚秀珠女士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参会监事、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，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，在募投项目总投资金

额、募集资金投资用途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，公司结合实际情况，拟对富恒高性能改性塑料智造基地项目（一期）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披露的《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54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董事会审议该议案前，独立董事召开 2024 年第五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项议案发表了无异议的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深圳市富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市富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6 月 27 日